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2-029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禾致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瑞强先生、王其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甘泉共同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同意提名泮伟江先生、王春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泮伟江先生、王春飞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

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冯妮佳女士、李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瑞强先生简历：

李瑞强，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8月至2002年6月，就读于东南大学物理系应用物理学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5年8月至2010年12月，就读于丹麦哥本哈根大学生物系，取得博士学位。2002年7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华大基因，历任生物信息部项目组长、主任、华大基因副总裁；2011年10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北京大学生物动态光学成像中心以及北大-清华生命科学联合中心，任研究员；2013年1月至今，任中关村人才协会副理事长；2013年1月至今任中国遗传学会会员；2015年1月至今，任香港大学计算机系荣誉副教授；2018年12月至今，任天津市生物医药产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委员。2011年3月至今，就职于诺禾致源，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李瑞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4,810,1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为北京致源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诺禾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其锋先生简历

王其锋，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南京林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EMBA学位。2002年7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修理班班长、经营副经理、项目经理、市场部经理。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王其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甘泉女士简历

甘泉，女，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5年9月至1999年6月，就读于北京医科大学药学院药学专业，取得理学学士学位。2004年9月至2007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医学部药学院药剂专业，取得理学硕士学位。2015年9月至2017年7月，就读于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金融专业，取得金融硕士学位。2010年4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0年2月，就职于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运营总监。2020年3月至今，就职于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甘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4、泮伟江先生简历

泮伟江，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法学理论专业，获博士学位。2009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现任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中国科协-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科技组织与公共政策研究院副院长、中国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行为法学会软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法学会比较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截止本公告日，泮伟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王春飞先生简历

王春飞，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9月至2012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取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12年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

截止本公告日，王春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冯妮佳女士简历

冯妮佳，女，199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3年9月至2017年6月，就读于天津科技大学生物工程（酿酒工艺）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7年7月至今，就职于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运营专员、项目申报专员。

截止本公告日，冯妮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李萍女士简历

李萍，女，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年9月至2008年7月，就读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学（天然药物化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8年7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山东轩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管理专员、业务拓展专员、涉外知识产权部部长。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天津替代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经理。2018年7月至今，就职于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申报专员。

截止本公告日，李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